

证券代码：002574

证券简称：明牌珠宝

公告编号：2023—058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日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4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七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阿五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形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为进一步拓展公司经营业务范围，增加光伏业务的协同性，打造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，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绍兴明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命名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），新公司将致力于光伏产业的电站建设，开展光伏电站EPC建设服务和B00（自建自持）项目，新公司建设期总投资为444.81万元（注：建设期指新公司从开始注册设立到可以正式投产运营的时期，即新公司开办期。此处投资金额为新公司开办期间所需费用），后期公司将根据新公司实际业务量、经营情况和光伏电站市场建设成本等，对新公司进行增资，以满足新公司扩大业务规模的需求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详见公司2023年12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5日